

关于组织填报大学生实习工作 专项调查问卷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大学生实习工作专项调查的通知》，现将组织填报大学生实习工作专项调查问卷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问卷对象

根据《大学生实习工作专项调查方案》（附件1），各学院需安排以下人员参与问卷调查：

（一）实习管理人员，2名，实习主管领导1名，工作人员1名；

（二）实习指导教师，每专业1名；

（三）参加过实习的本科生，不少于学院在校本科生人数的8%，对象包括在校本科生和近5年本科毕业生，比例约为8:2；

（四）实习单位，每学院不少于1家单位，每家单位推荐实习管理人员1名和担任过指导教师的专业人员1名。

二、填报安排

问卷调查填报网址为：<http://survey.hmedux.com>。

问卷调查填报时间：即日起至3月21日。

三、形成调研报告

请各学院结合自身情况，参照《大学生实习工作专项调研报告》（附件2）模板，编写完成调研报告。调研报告请在3月22日下班前报送至1654010319@qq.com。

联系人：冉老师（实践教学科）

- 附件：1、《大学生实习工作专项调查方案》
2. 《大学生实习工作专项调研报告》

教务部

2025年3月14日